

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函

地址：244013 新北市林口區檔案館路1號
承辦人：林京霈
電話：02-89953615
傳真：02-89956471
E-Mail：cplin@archives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8日
發文字號：檔應字第11500189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「國家檔案行動展示資源外借服務」文宣
(A41010000A_1150018959_doc1_Attach1.jpg)

主旨：為推廣國家檔案教學應用，本局提供主題行動展供學校借展，敬請轉知轄管各級學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為促進大眾認識國家檔案，將主題特展及相關檔案內容轉製為行動展版及展示箱等資源，無償提供機關(構)、學校及公開場所等借展使用，並提供1場次專人導覽服務，期展現檔案多元面貌與應用價值，增進教育推廣效益。
- 二、現有下列6款主題行動展提供借用：
 - (一) 臺金歲月—臺灣金銅礦務產業檔案行動展。
 - (二) 奇蹟之島：1970~1980從開發到保育臺灣建設檔案行動展(箱)。
 - (三) 追風的我們—臺灣鐵道檔案風景話行動展。
 - (四) 「禁」歌金曲：威權統治時期的臺灣禁歌行動展。
 - (五) 暗夜中不滅的火光：女性政治受難者檔案行動展。
 - (六) 與海相遇：從丹陽艦、自由中國號到海功號檔案行動展。

秘書室 115/05/18 15:21



121150045316 有附件



三、本局刻正受理115年檔期線上借展申請，相關資訊請至本局
全球資訊網「學習資源/檔案行動展申請」查詢：

<https://www.archives.gov.tw/tw/arctw/66.html>。

四、檢附「國家檔案行動展示資源外借服務」文宣1份，併請協助轉知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全國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